

2023 年度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区政府会议的准备工作,协助区政府领导同志组织实施会议决定事项。

(二) 协助区政府领导同志组织起草或审核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公文。

(三) 研究区政府各部门和各镇办请示区政府的事项,提出审核意见,报区政府领导同志审批。

(四) 协助区政府领导同志组织处理需由区政府直接处理的重要问题、突发事件。

(五) 督促检查区政府各部门和各镇办对区政府决定事项及区政府领导同志有关指示的贯彻落实情况,并及时向区政府领导同志报告。

(六) 负责区政府目标管理工作。

(七) 负责办理区政府工作范围内的人大、政协的建议和提案工作。

(八) 围绕区政府的中心工作和区政府领导同志的指示,组织专题调查研究,及时反映情况,提出建议。

(九) 负责区政府及办公室公文收发、运转、印制工作;指导全区政府系统的文秘工作。

(十) 负责全区政务信息的采编和分析;指导协调全区政府信息工作。

(十一) 负责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导监督全区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

(十二)负责区政府机关政务信息化系统的规划、建设、技术与安全保障。

(十三)负责全区应急预案、体制、机制和应急平台体系建设的组织、指导工作；负责区政府值班工作,及时报告重要情况,传达和督促落实区政府领导同志指示

(十四)负责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政策研究、情况交流。调查研究依法行政和政府法制建设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推进依法行政的具体措施和工作建议,协助区长办理法制工作事项。

(十五)承担统筹规划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审查工作的责任,承担立法相关工作。拟订区政府年度规范性文件制定工作安排,报区政府批准后并组织实施、督促落实。

(十六)承担审查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草案的责任。

(十七)负责起草和组织起草有关重要的、综合性的规范性文件草案。负责对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规范性文件草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十八)承担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备案的责任。承担镇、办事处和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责任,审查其同宪法、法律、法规和规章是否抵触或相互矛盾,根据不同情况提出处理意见。

(十九)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解释和其他政策性文件涉及法制问题的解释工作。

(二十)负责组织实施涉及政府行为共同规范的综合性法律、法规、规章,并监督落实。研究法律、法规、规章实施以及行政执法中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向区政府提出完善制度和解决问题的意见,建立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

(二十一)负责区政府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审查区政府对外签订的经济、民事和行政合同。

(二十二)承担行政执法指导和监督的相关职责。承担协调区政府各部门、各镇办之间在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实施和行政执法中的争议和问题等有关工作。

(二十三)负责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组织实施依法行政目标管理责任制度和行政执法评议考核制度,负责行政执法人员法律培训、资格管理、执法证件管理和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受理有关行政执法的举报、投诉,负责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工作。

(二十四)承办申请区政府裁决的行政复议案件,指导、监督全区的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和行政赔偿工作。受区政府委托,代理区政府参加行政诉讼和经济、民事诉讼;承办区政府决定受理的行政赔偿案件。

(二十五)负责区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清理、编纂和出版,指导全区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二十六)开展政府法制理论研究、政府法制工作研究和政府法制宣传、培训。

(二十七)负责推行仲裁法律制度,指导、协调仲裁机构开展工作。

(二十八)承担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

(二十九)负责完善行政调解制度、规范行政调解程序,指导全区行政调解工作,建立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协调配合机制。

(三十)办理区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内设机构八个,包括:综合一室、综合二室、文秘室、目标督查室、信息室、行政室、调研室、政策法规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卫滨区金融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0.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58.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5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0.41	本年支出合计	58	700.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700.41	总计	62	700.41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0.41	70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8.68	45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57.99	457.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90.86	39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67.13	6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9	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0.69	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0	19.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0	19.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0	19.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7	金融支出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9	3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9	3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19	32.1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00.41	700.41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8.68	458.68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57.99	457.99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90.86	390.86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13	67.13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9	0.69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9	0.6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0	19.1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0	19.1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0	19.10	0.00	0.00	0.00	0.00
217	金融支出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9	32.1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9	32.1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19	32.1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0.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58.68	458.6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43	40.4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10	19.1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50.00	15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19	32.1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0.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700.41	700.4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00.41	总计	64	700.41	700.4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00.41	700.41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8.68	458.68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57.99	457.99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90.86	390.86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67.13	67.13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9	0.69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0.69	0.69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3	40.4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3	40.4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3	40.4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0	19.1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0	19.1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0	19.10	0.00
217	金融支出	150.00	150.00	0.0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50.00	150.00	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50.00	15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9	32.1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9	32.1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19	32.1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9.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2.25	30201	办公费	48.7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7.33	30202	印刷费	5.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9.5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8.55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43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4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7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0	30211	差旅费	2.4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0.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5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0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1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3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			
人员经费合计		439.96	公用经费合计					110.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三公”经费预算，也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00.4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00.41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政府办决算不包含二级机构金融服务中心，政府办决算为本级决算，没有部门决算。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700.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0.41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700.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0.41 万元，占 10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00.4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00.41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政府办决算不包含二级机构金融服务中心，政府办决算为本级决算，没有部门决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0.4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

加 700.41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政府办决算不包含二级机构金融服务中心，政府办决算为本级决算，没有部门决算。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0.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58.68 万元，占 65.4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0.43 万元，占 5.77%；卫生健康（类）支出 19.10 万元，占 2.73%；金融（类）支出 150.00 万元，占 21.42%；住房保障（类）支出 32.19 万元，占 4.60%。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00.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0.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73.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府办 2023 年人员变动及全年人员社保基数调整。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

3.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预算不包含二级机构金融服务中心，政府办决算包含二级机构金融服务中心。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6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决算该项数据应该在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31万元，支出决算为4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预算数额较大，人员变动及人员社保基数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2.56万元，支出决算为19.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预算数额较大，人员变动及人员社保基数调整。

6. 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金融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预算不包含二级

机构金融服务中心，政府办决算包含二级机构金融服务中心。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6.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数额较大，人员变动及人员社保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00.4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39.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110.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办 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8.88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98.8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政府办决算不包含二级机构金融服务中心，政府办决算为本级决算，没有部门决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

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共涉及预算资金 30 万元。

2023 年度我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本部门共 1 个项目：一是机关服务经费项目，财政预算全年共安排项目经费 30 万元，实际使用 16.68 万元。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根据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自评，建立健全科学民主决策机制，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项目的完成质量。政府办各项工作正常开展。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

2023 年度部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未开展重点项目，无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年度履职目标	完成好区政府目标管理工作,完成区政府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区政府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围绕区政府中心工作和区政府领导同志指示,组织专题调研研究。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元)	5130200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513020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4830200		
	(2)项目支出	30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9%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 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区政府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履职目标实现	区政府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实现率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发挥政府办公室与上级各部门沟通协调作用	明显	
	满意度	辖区群众满意度	≥98%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业务工作经费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保证政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关业务工作经费总成本	≤3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政机关服务完成数量	100 次	
	质量指标	党政机关服务完成准确率	≥98%	
	时效指标	党政机关服务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工作效率，为政府各项年度目标的完成提供保障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对政府服务满意度	≥95%	